

# 中标结果公告



一、项目编号：BGZJ-ZC24648

二、项目名称：会宁县东山林场北京勾天牛及油松赤枯病综合防治项目二次

## 三、中标信息

中标单位名称：甘肃豪景颐和农林生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单位地址：甘肃省兰州市安宁区兰飞厂 47 栋一楼

中标金额：人民币 340170.00（大写：叁拾肆万零壹佰柒拾元整）

## 四、主要标的信息

服务类
名称：会宁县东山林场北京勾天牛及油松赤枯病综合防治项目二次
服务要求：详见附件
服务时间：按合同约定履行。
服务标准：合格

五、评审专家名单：李桂琴 李德芳 郭骥 韩映梅 任超

六、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及金额：5250 元

## 七、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1 个工作日。

## 八、其他补充事宜

1. 项目预算：350000.00元(人民币)

2.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3. 评审日期及地点：2025 年 1 月 10 日，白银市白银区诚信大道与长安路交叉口西南 160 米（原甘肃省白银公路路政执法大队）白银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4. 评审意见

评审委员会根据采购文件中的评审办法进行评审，结果如下：

供应商名称	技术分	商务分	价格分	总分	名次
甘肃豪景颐和农林生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54.20	9.00	19.02	82.22	1
甘肃康民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41.60	8.40	20.00	70.00	2
甘肃秀景园林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39.40	7.30	18.50	65.20	3
兰州绿友西部动力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34.00	6.80	18.49	59.29	4
定西铭源农业有限责任公司	31.80	7.80	18.54	58.14	5

未通过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无

5. 如对采购结果有异议，可在本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逾期将依法不予受理。

**九、凡对本次公告内容提出询问、质疑、投诉，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会宁县林业和草原局

地址：会宁县会师镇东关南路 56 号

联系人：杨鹏宇

联系方式： 13830073468

##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采购代理机构：甘肃蓝蕴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址：甘肃省白银市会宁县会师镇砚台路砚台阁商业

综合楼1幢1单元1008室

联系人：苟溶乾

电话：19994358866

## 3. 投诉受理机构信息

名称：会宁县财政局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

地址：会宁县会师镇会师南路 200 号

联系方式：0943-3253811

## 十、附件

1. 中标清单

2. 中小企业声明函



附件 1、



### 五、分项报价表



项目名称：会宁县东山林场北京勾天牛及油松赤枯病综合防治项目二次  
采购包名称：会宁县东山林场北京勾天牛及油松赤枯病综合防治项目二次  
项目编号：BGZJ-ZC24648

序号	服务(货物)名称	服务周期(交货期)	数量	单位	投标总价(元)	备注
1	消杀(人工、机械、租赁车辆等)	服务期限/实施周期 按合同约定履行	2777	亩	176260	1次
2	8%高氧氧·噻虫胺微囊悬浮剂	服务期限/实施周期 按合同约定履行	100	箱	41270	3次
3	80%克菌丹水分散剂	服务期限/实施周期 按合同约定履行	104.2	箱	62940	3次
4	施药警示牌	服务期限/实施周期 按合同约定履行	10	块	500	
5	防治服务	服务期限/实施周期 按合同约定履行	8331	亩	99200	3次

合计金额(大写)：340170.00元 (大写：叁拾肆万零壹佰柒拾元整)

供应商名称：北京中道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婷郎印 (签字或盖章)

投标日期：2025年01月10日



###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会宁县林业和草原局（单位名称）的会宁县东山林场北京勾天牛及油松赤枯病综合防治项目二次（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会宁县东山林场北京勾天牛及油松赤枯病综合防治项目二次（标的名称），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甘肃豪景颐和农林生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7人，营业收入为1496.3015万元，资产总额为2634.464987万元，属于微型（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_\_\_/\_\_\_（标的名称），属于\_\_\_/\_\_\_（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_\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_万元，属于\_\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  
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甘肃家景和农林生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1月9日



BGZJ-ZC24648